

证券代码：835856

证券简称：明炬气体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9月22日，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拟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烟台源禾致 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972,222	6.54	26,000,000	现金
2	烟台正海助 航股权投资	916,667	6.54	6,000,000	现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	4,888,889	-	32,000,000	-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2年12月12日
缴款截止日	2022年12月16日

(三) 认购程序:

1、2022年12月12日9:00至2022年12月16日17:00前,认购对象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逾期未足额缴付到账的,视为放弃认购。

2、2022年12月16日18:00前,认购对象将汇款底单扫描件或电子缴款凭证发送至认购联系人邮箱: zhantianyu@ytmingju.com, 并与公司认购联系人进行电话确认。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凭证, 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 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号	2290022694205000018640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用途填写“投资款”，汇款相关手续费由汇款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公司提醒认购方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指定入资账户。
- 2、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方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且完成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登记手续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方。
- 3、对于收到认购方的银行汇款回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的，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给予协调解决。
- 4、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认购的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与其认购协议中可认购股份上孰低为准。
- 5、如认购人在缴款期限内提前完成缴款，经公司与认购人协商一致后有权提前结束认购缴款工作，并披露相关公告。
- 6、对于认购方在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公司联系，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 7、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张田雨
电话	18660057005
传真	0535-6333929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高新技术产业区明炬街 158 号

六、备查文件

《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特此公告。

烟台明炬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